

惠来县水利局文件

惠水水保〔2026〕7号

关于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 发电工程配套贮灰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国电投（揭阳）前詹发电有限公司：

我局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收到你公司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配套贮灰场项目申请材料（包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、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承诺书），并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受理你公司的审批申请。经程序性审查，我局认为你公司提交的申请材料符合相关要求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，我局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如下：

一、基本同意工程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0.37 公顷，挖填总方量 62.22 万立方米。计征水土保持补偿费面积 303715 m²。

二、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。

三、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：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%；土壤流失控制比 1.0；渣土防护率 97%；表土保护率 92%；林草植被恢复率 98%；林草覆盖率 5.7%；

四、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。

五、同意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182229 元。

附件：实施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配套贮灰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告知书



惠 来 县 水 利 局

附件：

实施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配套贮灰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告知书

国电投（揭阳）前詹发电有限公司：

我局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对你公司申请的国家电投揭阳前詹电厂 2×1000MW 燃煤发电工程配套贮灰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。为依法实施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《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告知如下：

一、请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，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，加强施工组织等管理工作，切实落实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。

二、请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。各项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，严禁随意占压、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。做好表土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。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，严格控制施工期可能造成水土流失。

三、请切实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。

四、请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，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。依据《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》第三十一条规定，本项目应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。

五、请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，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。

六、请落实报告制度。

七、请项目在批复后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

八、项目建设的地点、规模发生重大变化，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措施发生重大变更，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，报我局审批。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，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%以上的，应当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(弃渣场补充)报告书，报我局审批。

九、项目在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，你公司应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自主验收。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，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。

十、请配合做好监督检查工作。我局将对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时，你公司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。

十一、本许可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限 3 年。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你公司应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局申请重新审核。项目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重新审核的，或虽提出重新审核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许可文件自动失效。

如违反上述告知事项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揭阳市水利局、惠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惠来县水利局

2026 年 3 月 30 日印发